股票简称：紫光股份　股票代码：000938　公告编号：2026－014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6年2月2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通知，于2026年3月3日在紫光大楼四层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于英涛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9名，符合《紫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审议、逐项表决，会议做出如下决议：

一、通过关于延长紫光股份有限公司首期1号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的议案

鉴于紫光股份有限公司首期1号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紫光1号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将于2026年5月5日届满，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高质量发展的信心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同意紫光1号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36个月，即存续期由120个月变更为156个月。同时，相应修订《紫光股份有限公司首期1号员工持股计划（草案）（非公开发行方式认购）》，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特别提示 …… 8、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原存续期为72个月，自本员工持股计划通过本次发行所认购之上市公司股份完成股份登记手续并上市之日起计算。其中，本员工持股计划通过资产管理计划认购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锁定期为36个月，自本员工持股计划通过本次发行所认购之上市公司股份完成股份登记手续并上市之日起计算。经本员工持股计划2022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紫光股份有限公司首期1号员工持股计划（草案）（非公开发行方式认购）》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后，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第一次延期，存续期在原定终止日的基础上延长24个月，即存续期变更为96个月。经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后，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第二次延期，存续期再延长24个月，即存续期变更为120个月，员工持股计划延期后不再增设锁定期。 ……	特别提示 …… 8、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原存续期为72个月，自本员工持股计划通过本次发行所认购之上市公司股份完成股份登记手续并上市之日起计算。其中，本员工持股计划通过资产管理计划认购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锁定期为36个月，自本员工持股计划通过本次发行所认购之上市公司股份完成股份登记手续并上市之日起计算。经本员工持股计划2022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紫光股份有限公司首期1号员工持股计划（草案）（非公开发行方式认购）》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后，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第一次延期，存续期在原定终止日的基础上延长24个月，即存续期变更为96个月。经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延长紫光股份有限公司首期1号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的议案》后，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第二次延期，存续期再延长24个月，即存续期变更为120个月。经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后，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第三次延期，存续期再延长36个月，即存续期变更为156个月，员工持股计划延期后不再增设锁定期。 ……
2	六、存续期、锁定期及释放期 （一）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原存续期为72个月，自本员工持股计划通过本次发行所认购之上市公司股份完成股份登记手续并上市之日起计算。经本员工持股计划2022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紫光股份有限公司首期1号员工持股计划（草案）（非公开发行方式认购）》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后，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第一次延期，存续期在原定终止日的基础上延长24个月，即存续期变更为96个月。经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后，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第二次延期，存续期再延长24个月，即存续期变更为120个月。 经公司董事会和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同意，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限可予以延长。 ……	六、存续期、锁定期及释放期 （一）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原存续期为72个月，自本员工持股计划通过本次发行所认购之上市公司股份完成股份登记手续并上市之日起计算。经本员工持股计划2022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紫光股份有限公司首期1号员工持股计划（草案）（非公开发行方式认购）》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后，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第一次延期，存续期在原定终止日的基础上延长24个月，即存续期变更为96个月。经本员工持股计划2024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延长紫光股份有限公司首期1号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的议案》后，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第二次延期，存续期再延长24个月，即存续期变更为120个月。经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后，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第三次延期，存续期再延长36个月，即存续期变更为156个月。 经公司董事会和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同意，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限可予以延长。 ……

上述事项已经紫光1号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延长紫光股份有限公司首期1号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并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通过关于延长紫光股份有限公司首期2号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的议案

鉴于紫光股份有限公司首期2号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紫光2号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将于2026年5月5日届满，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高质量发展的信心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同意紫光2号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36个月，即存续期由120个月变更为156个月。同时，相应修订《紫光股份有限公司首期2号员工持股计划（草案）（非公开发行方式认购）》，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特别提示 …… 8、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原存续期为72个月，自本员工持股计划通过本次发行所认购之上市公司股份完成股份登记手续并上市之日（“起算日”）起算。标的股票的锁定期为36个月，自起算日起算。经本员工持股计划2022年2月25日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香港华三股东审议通过并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紫光股份有限公司首期2号员工持股计划（草案）（非公开发行方式认购）》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后，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第一次延期，存续期在原定终止日的基础上延长24个月，即存续期变更为96个月。经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后，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第二次延期，存续期再延长24个月，即存续期变更为120个月。 ……	特别提示 …… 8、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原存续期为72个月，自本员工持股计划通过本次发行所认购之上市公司股份完成股份登记手续并上市之日（“起算日”）起算。标的股票的锁定期为36个月，自起算日起算。经本员工持股计划2022年2月26日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香港华三股东审议通过并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紫光股份有限公司首期2号员工持股计划（草案）（非公开发行方式认购）》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后，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第一次延期，存续期在原定终止日的基础上延长24个月，即存续期变更为96个月。经本员工持股计划2024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延长紫光股份有限公司首期2号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的议案》后，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第二次延期，存续期再延长24个月，即存续期变更为120个月。经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后，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第三次延期，存续期再延长36个月，即存续期变更为156个月。 ……
2	六、存续期、锁定期及释放期 （一）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原存续期为72个月，自起算日起算。经本员工持股计划2022年2月25日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香港华三股东审议通过并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紫光股份有限公司首期2号员工持股计划（草案）（非公开发行方式认购）》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后，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第一次延期，存续期在原定终止日的基础上延长24个月，即存续期变更为96个月。经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后，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第二次延期，存续期再延长24个月，即存续期变更为120个月。 经本公司董事会和持有人会议同意，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限可予以延长。 ……	六、存续期、锁定期及释放期 （一）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原存续期为72个月，自起算日起算。经本员工持股计划2022年2月25日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香港华三股东审议通过并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紫光股份有限公司首期2号员工持股计划（草案）（非公开发行方式认购）》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后，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第一次延期，存续期在原定终止日的基础上延长24个月，即存续期变更为96个月。经本员工持股计划2024年2月6日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并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延长紫光股份有限公司首期2号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的议案》后，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第二次延期，存续期再延长24个月，即存续期变更为120个月。经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并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后，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第三次延期，存续期再延长36个月，即存续期变更为156个月。 经本公司董事会和持有人会议同意，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限可予以延长。 ……

上述事项已经紫光2号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董事长于英涛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延长紫光股份有限公司首期2号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并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3月4日

股票简称：紫光股份　股票代码：000938　公告编号：2026－015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长紫光股份有限公司首期1号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3月3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紫光股份有限公司首期1号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

公司于2015年5月21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和2015年6月25日召开的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紫光股份有限公司首期1号员工持股计划（草案）（非公开发行方式认购）》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5月26日、2015年6月26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首期1号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紫光1号员工持股计划”）股票来源为认购的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票。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紫光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787号）核准，2016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836，223，162股，其中紫光1号员工持股计划认购20，257，478股，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1.94%，上述股份于2016年5月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紫光1号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限为72个月，其中锁定期为36个月，自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所认购公司股份完成股份登记手续并上市之日起计算。2019年5月6日，紫光1号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锁定期届满，相应股份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2022年3月3日，公司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紫光1号员工持股计划延长存续期和变更的相关议案，同意紫光1号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24个月，即存续期由72个月变更为96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4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紫光股份有限公司首期1号员工持股计划延长存续期和变更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2024年3月1日，公司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紫光股份有限公司首期1号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的议案，同意紫光1号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24个月，即存续期由96个月变更为120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2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延长紫光股份有限公司首期1号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的公告》等相关公告。紫光1号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将于2026年5月5日届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紫光1号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票483，08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2%。

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延长存续期情况

根据《紫光股份有限公司首期1号员工持股计划（草案）（非公开发行方式认购）》的规定，经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并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紫光1号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高质量发展的信心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近日，紫光1号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紫光股份有限公司首期1号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的议案，同意紫光1号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36个月，即存续期变更为156个月。

2026年3月3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紫光股份有限公司首期1号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的议案，同意紫光1号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36个月，即存续期由120个月变更为156个月；同时相应修订《紫光股份有限公司首期 1号员工持股计划（草案）（非公开发行方式认购）》。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并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

本次延期后，紫光1号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将于2029年5月5日届满。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3月4日

股票简称：紫光股份　股票代码：000938　公告编号：2026－016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长紫光股份有限公司首期2号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3月3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紫光股份有限公司首期2号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

公司于2015年5月21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和2015年6月25日召开的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紫光股份有限公司首期2号员工持股计划（草案）（非公开发行方式认购）》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5月26日、2015年6月26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首期2号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紫光2号员工持股计划”）股票来源为认购的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票。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紫光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787号）核准，2016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836，223，162股，其中紫光2号员工持股计划认购47，680，616股，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4.57%，上述股份于2016年5月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紫光2号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限为72个月，其中锁定期为36个月，自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所认购公司股份完成股份登记手续并上市之日起计算。2019年5月6日，紫光2号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锁定期届满，相应股份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2022年3月3日，公司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紫光2号员工持股计划延长存续期和变更的相关议案，同意紫光2号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24个月，即存续期由72个月变更为96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4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紫光股份有限公司首期2号员工持股计划延长存续期和变更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2024年3月1日，公司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紫光股份有限公司首期2号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的议案，同意紫光2号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24个月，即存续期由96个月变更为120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2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延长紫光股份有限公司首期2号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的公告》等相关公告。紫光2号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将于2026年5月5日届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紫光2号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票6，263，48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2%。

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延长存续期情况

根据《紫光股份有限公司首期2号员工持股计划（草案）（非公开发行方式认购）》的规定，可在经过持有人会议批准并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后延长紫光2号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高质量发展的信心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近日，紫光2号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紫光股份有限公司首期2号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的议案，同意紫光2号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36个月，即存续期变更为156个月。

2026年3月3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紫光股份有限公司首期2号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的议案，同意紫光2号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36个月，即存续期由120个月变更为156个月；同时相应修订《紫光股份有限公司首期 2号员工持股计划（草案）（非公开发行方式认购）》。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并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

本次延期后，紫光2号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将于2029年5月5日届满。

此外，根据《紫光股份有限公司首期2号员工持股计划（草案）（非公开发行方式认购）》关于管理委员会的相关规定，近日，紫光2号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紫光股份有限公司首期2号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选举于英涛、杜伟、罗家承、谌平、周明毅、吕江静、曹丽娜组成紫光2号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于英涛先生为公司董事长，除此之外上述其他管理委员会成员均未在公司控股股东担任职务，不是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且与前述主体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3月4日

证券代码：600141　证券简称：兴发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6－029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1/22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1月20日－2026年4月19日
预计回购金额	20，000万元－40，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5，550，500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46%
累计已回购金额	21，993.75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36.732元/股－42.05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6年1月20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以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的股份全部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50元/股，具体回购数量及金额以回购结束时实际交易情况为准。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即自2026年1月20日至2026年4月19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临2026－006）。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6年2月28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5，550，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46%，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42.05元/股，最低价为36.732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1，993.75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公司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4日

证券简称：兴发集团　证券代码：600141　公告编号：临2026－030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为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联民生承销保荐”），国联民生承销保荐指定保荐代表人李大山先生、金城先生负责具体的保荐及持续督导工作，原持续督导期至2023年12月31日。由于公司2022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国联民生承销保荐继续对公司剩余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情况负持续督导责任。

2026年3月2日，公司收到国联民生承销保荐出具的《关于更换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原2022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保荐代表人金城先生因个人工作调整，不再履行保荐代表人职责，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有序进行，国联民生承销保荐安排胡向春女士（简历见附件）接替金城先生担任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对公司的持续督导责任。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2022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续督导工作产生影响。

此次保荐代表人变更后，公司2022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李大山先生和胡向春女士，对公司剩余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情况进行持续督导，至2022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完毕。

特此公告。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4日

附件：

保荐代表人胡向春女士简历

胡向春女士，硕士研究生学历，保荐代表人、注册会计师（非执业），现任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业务董事。曾就职于国信证券、国海证券、爱建证券等机构。曾主导或参与了华康洁净（301235.SZ）可转债项目、金百泽（301041.SZ）IPO项目、浙江泰坦股份有限公司改制辅导及首发申报项目、深圳泰克威云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改制辅导及首发申报项目以及泛美实验（874393）、六九零六（874269）、百泰实业（837529）、金秋科技（832751）、根力多（831067）新三板推荐挂牌项目等。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参加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申购、转换和定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答谢投资者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经与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沟通，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6年3月4日起，参加以上销售机构的认购、申购、转换补差费和定投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国元证券网上及其营业部认购、申购、转换、定投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的投资者。

二、适用基金

与国元证券合作销售的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均可参与，具体参与基金及各项优惠活动细则以相关券商各自的规定为准。

三、优惠活动期限

优惠活动自2026年3月4日（含3月4日）开始，结束时间以国元证券的公告或规定为准。

四、具体优惠费率

对适用范围内的投资者以相关销售机构的公告或规定执行相关费率折扣。

五、重要提示

1、优惠活动的费率折扣由国元证券决定和执行，本公司根据国元证券提供的费率折扣办理。优惠活动解释权归相关销售机构所有，且其有权对上述优惠活动内容进行变更，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有关优惠活动具体事宜，请咨询国元证券。

2、本公司今后发行的开放式基金若由国元证券销售，且届时优惠活动仍然持续，则该基金自动参与此项优惠活动，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如有某只或某些特定基金产品不适用费率优惠，则由本公司另行公告确定。

3、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各只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上述各只基金产品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以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上述各只基金产品的原申购费率、是否开展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以各基金产品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最新公告为准。

六、如有任何疑问，欢迎与本公司或相关销售机构联系：

1、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1－95533（免长途通话费），010－66228000

网址：www.ccbfund.cn

2、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78

网址：https://www.gyzq.com.cn/

七、风险提示

本公司作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管理的上述基金之前应认真阅读其《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3月4日

关于建信旗下部分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新增流动性服务商的公告

为促进建信创业板综合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代码：159293）、建信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代码：159956）的市场流动性和平稳运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指引第 2 号——流动性服务》等有关规定，自2026年3月4日起，本公司新增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以上ETF产品的流动性服务商。

特此公告。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3月4日

关于新增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等为建信旗下部分基金产品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江海证券有限公司、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签署的销售协议，自2026年3月4日起，以上证券公司将销售本公司旗下基金如下：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全称	基金简称
1	539002	建信新兴市场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建信新兴市场混合(QDII)
	018147	建信新兴市场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建信新兴市场混合(QDII)

自2026年3月4日起，投资者可在以上销售机构的营业网点办理上述基金的业务，具体业务的办理请参照本公司及以上销售机构的相关业务规则和流程。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产品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

投资者通过以上券商办理业务时，请按照各代销网点的具体规定执行。

一、新增销售机构如下：

1.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989号45层

客服电话：95523

网址：https://www.swhysc.com/

2.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358号大成国际大厦20楼2005室

客服电话：95523

网址：https://www.swhysc.com/

3.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地址：哈尔滨市香坊区赣水路56号

客服电话：956007

网址：https://www.jhzq.com.cn/

4.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海珠社区科苑南路2666号中国华润大厦

客服电话：95532

网址：https://www.ciccwm.com/

二、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联系方式

客户服务热线：400－81－95533(免长途通话费)、010－66228000

网址：http://www.ccbfund.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之前应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3月4日

建信基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B类基金份额在中国建设银行销售渠道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3月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建信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建信现金增利货币		
基金主代码	002758		
基金管理人名称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建信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建信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6年3月5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3月5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年3月5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建信现金增利货币A	建信现金增利货币B	建信现金增利货币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2758	010727	011200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	是	–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250，000，000.00	–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250，000，000.00	–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250，000，000.00	–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建信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B类基金份额将于2026年3月5日起在中国建设银行销售渠道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其他业务参照其他相应公告执行。

（2）建信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B类基金份额在中国建设银行销售渠道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投本基金的金额不应超过2.5亿元（可以达到2.5亿元），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投本基金的金额超过2.5亿元（不含2.5亿元），本公司将有权确认相关业务失败。

（3）投资者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热线：400－81－95533（免长途通话费），或登录网站www.ccbfund.cn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业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3月4日

建信资源严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3月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建信资源严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建信资源严选股票发起
基金主代码	026662
基金管理人名称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许杰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经理姓名	蒋严泽

2.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许杰
任职日期	2026年3月3日
证券从业年限	5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5
过往从业经历	许杰先生，硕士，2020年7月至2021年10月任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析师；2021年10月加入建信基金，任研究部研究员职务。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按有关规定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备案。

特此公告。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3月4日

证券代码：600226　证券简称：亨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0

浙江亨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放弃参股公司股权优先购买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近日，浙江亨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参股公司河北圣雪大成制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圣雪大成”）通知，圣雪大成控股股东中核铀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核铀业”）挂牌转让其所持圣雪大成51%股权，本次股权转让底价为556，592，749.85元。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放弃圣雪大成51%股权的优先购买权。

● 本次放弃优先购买权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 本次放弃优先购买权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本次放弃优先购买权，未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亦不会导致公司对圣雪大成的持股比例下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一、交易概述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1、本次交易概况

圣雪大成为公司持股49%股权的参股公司。近日，公司收到圣雪大成通知，圣雪大成控股股东中核铀业挂牌转让其所持圣雪大成51%股权，本次股权转让底价为556，592，749.85元。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放弃圣雪大成51%股权的优先购买权。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牧股份”）为本次股权转让意向受让方。

上述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圣雪大成49%股权比例不变。本次放弃优先购买权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2、本次交易的交易要素

交易事项	□出售 √放弃优先受让权 □放弃优先认购权 □其他，具体为：
交易标的类型	√股权资产 □非股权资产
交易标的名称	河北圣雪大成制药有限责任公司51%股权
是否涉及跨境交易	□是 √否
放弃优先权金额	本次放弃的圣雪大成51%股权，转让底价为556，592，749.85元。

（二）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议案的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3月2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会议以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放弃参股公司股权优先购买权的议案》，同意公司放弃本次对圣雪大成股东中核铀业51%股权转让的优先购买权。

（三）交易生效尚需履行的审批及其他程序

本次放弃优先购买权相关事项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双方情况介绍

（一）转让方情况

法人/组织名称	中核铀业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0018486W
成立日期	1995/11/27
注册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新华北路55号2幢四层163室
主要办公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新华北路55号2幢四层163室
法定代表人	袁旭
注册资本	91，156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	研究、开发、生产各种铀化学制品、化工产品（以上危险化学品除外）；建材、轻工纺织品、电子产品的生产、销售；机械制造；进出口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100%

公司与中核铀业无关联关系。

（二）意向受让方情况

1、意向受让方基本情况

法人/组织名称	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10923583XT
成立日期	1998/12/25
注册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八区16－19号楼
主要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八区16－19号楼
法定代表人	吴冬荀
注册资本	102，114.826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	许可项目：饲料生产；饲料添加剂生产；兽药生产；兽药经营；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生产；消毒剂生产（不含危险化学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粮食收购；鲜肉批发；鲜肉零售；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饲料原料销售；畜牧渔业饲料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机械设备销售；畜牧机械销售；生物饲料研发；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